

附件 4

中国石油大学 2022 年寒假社会实践个人责任书

本人自愿参加中国石油大学 2022 年寒假社会实践活动，并保证本人身体和心理状况适合参加本次社会实践，对实践的目的、性质、实践地的情况以及可能的风险有清楚的了解，详细阅读并全部理解教育部令第 12 号《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》（2002 年 9 月 1 日生效）。

在社会实践期间，本人保证将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纪律，严格执行学校关于大学生社会实践的各项规定，服从学校的安排指导。如出现下列情况，依据本责任书和有关规定处理：

1.本人财物的遗失、被盗、毁坏等经济损失由本人承担；

2.由于本人过错、不可抗力、意外事件导致的自身人身伤害依据《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 12 号）第十二条¹处理；

3.本人实施的违法行为或违反实践当地各项规定以及民族习惯等行
为所造成的损失和引起的法律责任由本人承担；

4.由于本人的过错造成的第三方的
人身伤害或经济损失由本人承担。

5.本人参加寒假社会实践已征得父母等家庭成员同意和支持。

本人已详细阅读并认可本责任书，对其内容和各项规定均无异议。

专业班级：_____

团队名称²（个人实践则填写“个人实践”）：_____

个人签名：_____

年 月 日

¹ 第十二条 因下列情形之一造成的学生伤害事故，学校已履行了相应职责，行为并无不当的，无法律责任：

（一）地震、雷击、台风、洪水等不可抗的自然因素造成的；

（二）来自学校外部的突发性、偶发性侵害造成的；

（三）学生有特异体质、特定疾病或者异常心理状态，学校不知道或者难于知道的；

（四）学生自杀、自伤的；

（五）在对抗性或者具有风险性的体育竞赛活动中发生意外伤害的；

（六）其他意外因素造成的。

²填写团队正式名称：赴 XX（省级行政区划）XX（市级行政区划）XX（县级行政区划）学生寒假社会实践团。